

关于开展 2020 年理学学院 暑期社会实践的通知

各理学学院基层团支部：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大力加强新时代劳动教育，持续引领教育我校青年学生在主题教育、国情观察、见习实习、劳动奉献的实践中领悟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结合新冠肺炎疫情的防控形势实际，经校团委研讨，即日起启动暑期社会实践有关工作，具体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 的意见》等文件要求，在深入考察各地疫情防控实际的基础上组织开展实践活动。不断强化安全意识，始终把学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坚持底线思维，主动创新实践形式，以组织更多线上及分散实践项目和加强现有实践品牌并

重，确保 2020 年暑期社会实践工作稳步推进。

以 2020 年收官之年、攻坚之年、交汇之年、承上启下关键之年为契机，按照“安全第一、总量控制、按需设项”和“线上线下并行、定向分散并重、专题专项并举”的原则，坚持社会实践与思政教育、劳动教育、专业学习、就业创业有机结合，深化项目化、常态化运作模式，组织青年学生以实际行动在投身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十三五”总结与“十四五”规划，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建设绿色中国，疫情防控与企业复工复产中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在实践与劳动中自觉将青春之梦融入复兴征程，书写强国伟业的青春篇章。

二、实践主题

强国青春·永久奋斗

三、实践形式

按照“线上线下并行、定向分散并重、专题专项并举”的组织原则，不进行校级实践和院级实践的明确区分，持续推进社会实践“院办校”工作模式。在控制线下定向实践出行总量的基础上，通过“互联网+社会实践”加强分散实践，保障 2020 年社会实践覆盖全体 2019 级本科生，鼓励研究生担任实践骨干，协同推进、扩大社会实践参与面。

1. 线上实践。 请各学院参照《关于开展 2020 年西北工业大学暑期社会实践线上实践的通知》组织本院学生参加，具体实践内容及主题可参照本通知。

2. 线下分散实践。在开展线下分散实践活动的同时，应深度利用“互联网+”思维，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实践项目，突出志愿服务、劳动奉献、社会调研。**人数要求：**5人及以下；**时间要求：**应开展不少于5天的实践；**实践地要求：**学生申报**线下分散实践**必须由实践所在地生源或居住地学生组成，**不跨省、不跨市。**

3. 定向实践队。定向实践由各学院、职能部门经校团委审核后对外发布，由校团委和选题发布单位负责指导并配备至少一名随队指导教师，选题发布单位负责组队。人数要求：6人及以上；**时间要求：**应开展不少于7天的实践；**定向选题可面向全校发布，通过线上招募的学生成员生源地或居住地必须在实践地所在省份。**

四、实践内容

本次实践内容分为“红色传承”“中国力量”“脱贫攻坚”“工大烙印”“奋斗青春”五大模块，并设置“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实践专项及其他实践专题。各学院在统筹设计审定实践项目时应从系统性、可持续出发，纯参观体验类的线下实践和形式大于内容的线上实践应不予立项。

1. 红色传承。在“红色传承”实践中重点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聚焦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坚定制度自信，挖掘疫情防控期间一线工作者尤其是医务工作者、人民解放军、公安民警、社区工作人员、志愿者等群体在红色文化、民族精神传承中涌现出的先进事迹，

开展宣讲报告、学习调查、故事传播、政策宣传，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中国力量。在“中国力量”实践中重点围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取得的历史性成就与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从“五位一体”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五个领域中任选其一，聚焦决胜全面小康社会背景下五大领域政策举措、发展现状和历史成就开展参观考察、国情调研、学习体验，在“五位一体看中国”的实践中厚植家国情怀，增强责任感、使命感、自豪感。

3. 脱贫攻坚。在“脱贫攻坚”实践中重点围绕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以人才扶贫、教育扶贫、技术扶贫、产业扶贫、城乡手拉手等主线和“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五大方面，开展扶贫扶智、关爱孤寡老人、普法宣传、直播带货、乡村治理调研及“三下乡”有关活动，探讨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有机衔接的好办法、好措施，了解群众实际困难和乡村治理难题，提出合理意见建议，在参与新时代“三农”工作中坚定必胜决心、体悟乡情民情。

4. 工大烙印。在“工大烙印”实践中重点围绕学校学科特色、重点工作、工大精神，到国防科工单位、基层部队、装备基地、试验场体验学习，进行校史校情调研、校友走访及招生宣传；鼓励与我校哲学社会科学类项目的立项、调研或自然科学类的成果转化结合起来，组织研究生开展“产学研”结合，参与项目和课题等科研合作；了解我校校友在“三

支一扶”、大学生村官、选调生等领域的发展情况。“弘扬“公 诚 勇毅”校训“三实一新”校风，培育爱校护校情怀。

5. 奋斗青春。在“奋斗青春”实践中重点围绕劳动教育，关注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的工作部署，深入田间地头、社区街道、厂矿车间、国家公园以及各地共青团“青年之家” 进行志愿服务，在垃圾分类、生态修复、环保政策、禁毒防 艾、关爱留守儿童等方面做方案设计、宣讲教育、劳动实践， 提升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劳动精神风貌，坚持德智体 美劳全面发展，实现知行合一，引导树立正确劳动观，崇尚 劳动、奉献社会、健康成长。

6.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 实践专项。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 梦之旅”大学生的重要回信，大力弘扬伟大改革开放精神， 聚焦脱贫攻坚，开展创新创业实践活动，推进革命老区、贫 困地区、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

五、工作安排

1. 立项准备阶段（7 月 6 日-10 日）

学生社会实践申报立项全部在线上社会实践管理系统进行，系统于 7 月 7 日 20: 00 正式上线。进入微信公众号“漾工大”-社会实践即可注册登录。由各学院负责实践项目的具体申报、立项、审批工作，并报校团委备案（线下定向实践除外）。校团委将邀请相关专家成立社会实践项目评审论证小组，对申报定向实践的项目从调研题目、调研意义、阶段计划、预期成果等方面进行评审论证，确定立项团队及

经费支持情况。本次实践全面使用线上社会实践系统进行管理，使用指南随同发布。

2. 实践培训阶段（7月10日-7月15日）

各社会实践队和分散实践个人应严格按照调研计划开展前期准备工作，校团委分阶段、有重点针对实践安全、调研方法、实践宣传及报销工作开展集中统一培训。培训内容作为社会实践素质拓展课程的载体，可在线上立项申请中选填是否参加社会实践素质拓展课程。指导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对实践项目做中期检查，不具备继续开展实践的项目作终止处理。

3. 社会实践阶段（7月15日-8月下旬）

各实践队及实践指导教师应在学校放假后即开展社会实践，定向实践队成员在实践结束后应立即返家，不作停留。定向实践的随队指导教师应每日向校团委反馈队伍安全信息，保障实践安全。实践过程应重视宣传工作、主动发声。学生应及时在线上社会实践管理系统上传实践最新照片、最新媒体报道情况以及其他成果，学院与校团委加强沟通，确保实践活动扎实有效。

4. 成果总结表彰阶段（8月下旬-开学前后）

各实践项目按照申报计划要求，撰写实践报告并将实践成果提交至线上社会实践系统，经审批结项后完成实践活动。校团委将协同各有关单位进行优秀社会实践调研报告评选。仅结项后的实践项目才可参与后期表彰申报和报销，未结项的实践项目将视为无效实践。本次实践表彰将评选**优秀定向**

实践队、优秀分散实践项目、先进实践个人、优秀指导教师、优秀组织单位等奖项。校院两级同时对优秀社会实践成果进行宣传，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利用朋辈教育讲好工大青年的责任担当与家国情怀。本次线下实践按照财务处《西北工业大学差旅费管理办法》进行报销，线上实践预算通过学院立项、团委审批后由学校团委负责报销。

六、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暑期社会实践在校团委和学院的统一部署下，牢固树立安全第一思想，结合疫情开展安全教育，提高安全防范。校团委成立社会实践疫情安全保障小组，落实安全责任，对于定向开展的实践项目应做到“四个必须”：**必须有**1名带队老师，**必须**有一个安全分析、提出应对的安全预案，**必须**实现安全信息“一天一报”，**必须**实现安全培训和教育全覆盖。各学院成立由院系领导牵头的学生社会实践调研领导小组，认真做好社会实践调研的宣传动员工作，积极做好社会实践调研的立项申报、实践培训、经费安排、教师配备、团队指导、监督考核等环节的工作。

2. 强化资源整合。学院将深度挖掘学院实践历史长、获奖荣誉多、育人效果好的社会实践项目，打造可全年开展、以组织育人、以课题引领的学院实践项目新品牌。充分利用学校资源和社会资源，将社会实践与创新创业、志愿服务、党员教育、骨干培养等重点工作有机结合，创造条件和鼓励实践项目寻求校友企业、知名企事业单位支持和帮助，梳理已有社会实践基地情况，推进社会实践基地建设。

3. 重视媒体宣传。高度重视暑期社会实践的舆论宣传氛围营造，进一步提升我校社会实践活动宣传力，在实践中提高我校的社会影响。学院将制定具体措施，在初期立项、实践过程、成果展示、典型选树全过程做好媒体宣传，争取社会媒体支持，通过各种渠道及时、准确地做好社会实践调研工作的宣传报道，并及时将实践新闻上报校团委。

七、注意事项

1. 本次社会实践要求**本科生2018级/2019级**同学全体参与，实践形式不限，其他年级同学自愿参与。

2. 学生社会实践申报立项全部在线上社会实践管理系统进行，线上社会实践管理系统将于7月6日晚20点上线，自上线至7月31日都可以在线上系统申报立项。

3. 请所有社会实践项目的负责人加入理学学院2020年暑期社会实践联络QQ群：955685902。

共青团西北工业大学理学学院联合团委

2020年7月6日